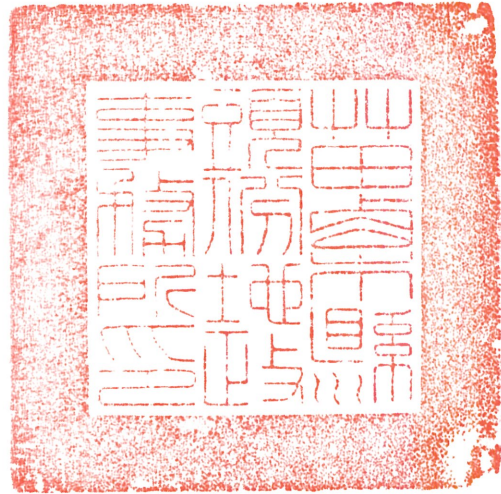


苗栗縣頭份地政事務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頭地一字第1090001920B號

附件：18830



主旨：公告原所有權人陳王月原持有土地權利書狀註銷。

依據：土地登記規則第67條及本所109年3月16日收件頭地資字第18830號登記申請書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土地所有權人：陳王月君。
- 二、公告標示清單：詳如附件。

主任陳水生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苗栗縣頭份地政事務所

權狀書狀公告作廢

登記收件年字號：109年頭地資字第018830號

姓名：陳王月

頁次：第 1 頁\共 1 頁

鄉鎮市區	段小段	地建號	面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	權狀字號	備註
頭份市	蘆竹浦段蘆竹浦小 段	0615-0000 地號	2124.0	所有權 全部	092年頭地資土字第 010277號	